

土地他項權利移轉
建築改良物 變更 契約書

下列土地經權利人雙方同意移轉，特訂立本契約：
建物 義務人 雙方同意 移轉 變更

土地 標 示	(1)坐落	鄉鎮市區	中區	中區	以	建	(7) 建號	69	以			
		段	本	本	下		門牌	(8) 鄉鎮市區	中區			
			街路	民權路	下							
	小段	一	一	空	牌號	段巷弄						
		號樓	26號	空								
	(2)地號	段	本	白	物	(9) 建物坐落	段	本	白			
		小段	一			面積 (平方公尺)	小段	一				
		地號	35				地面層	58.97				
	(3)地目	建	建		標	(10) 面積 (平方公尺)	第二層	58.97				
		建					第三層	58.97				
		積	192	43			層					
	積				共計		176.91					
(5)原設定權利範圍	全部	全部		(11) 附屬建物	用途							
	全部				面積 (平方公尺)							
	共同擔保最高限額新台幣1000萬元整	共同擔保最高限額新台幣1000萬元整		(12) 原設定權利範圍	全部							
(6)原設定權利價值	共同擔保最高限額新台幣1000萬元整		(13) 原設定權利價值		共同擔保最高限額新台幣1000萬元整							

(14)權利種類		抵押權														
(15)原權利總價值		最高限額新台幣 1000 萬元整														
(16) 移轉 或 變 更	原因	讓與														
	內容	1. 民國 86 年 3 月 28 日收件地字 3461 號抵押權登記 2. 移轉前：權利人 ○○○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移轉後：權利人 洪○春														
(17) 申請 登記 以外 之約 定事 項	1. 以下空白 2. 3. 4.															
訂 立 契 約 人	(18) 權利 或 義務 人	(19) 姓名或 名稱	(20) 出生 年月日	(21) 統一編號	(22)住 所										(23) 蓋 章	
	權利人	洪○春	45.3.2	E200124551	縣市	鄉鎮 市區	村里	鄰	街路	段	巷弄	號	樓		印	
	義務人	○○○ ○開 發 股 份 有 限 公 司		12345678	台北市	信義區			信義路	4		208	3		印鑑章	
	代表人	張○謀														印鑑章
	以下	空	白													
(24)立約日期	中華民國 91 年 1 月 25 日															